

证券代码：300697

证券简称：电工合金

公告编号：2024-035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品种：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将只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铜、银、铝等原材料，严禁进行以逐利为目的的任何投机交易。

2、交易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额度由不超过 12,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2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到期时止，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风险提示：公司进行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但进行套期保值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不超过 12,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到期时止，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因铜价近半年来均值上涨，叠加公司订单持续增加，原有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已不能满足现有业务的需求。为有效锁定原材料成本，降低远期订单的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公司于

2024年8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由不超过12,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2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到期时止，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概述

1、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目的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气化铁路接触网系列产品和铜母线系列产品，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电解铜。产品销售价格主要按照“原材料价格+加工费”的模式制定，其中，原材料价格以签订合同或合同中标时点的电解铜市场价格为依据，由于合同中标日期距产品实际生产交货日期存在一定间隔，期间原材料价格会存在一定波动。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锁定原材料成本，降低远期订单的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2、期货套期保值交易方式、交易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场所仅限于境内合法运营的期货交易所，交易工具为期货。交易品种将只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铜、银、铝等原材料，严禁进行以逐利为目的的任何投机交易。

3、预计交易数量、投入金额及业务期间

根据实际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额度由不超过12,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2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到期时止，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4、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套期保值业务的开展

公司成立了由总经理、财务总监及销售、采购、财务等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期货业务领导小组作为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机构，按照公司《期货套期保值制度》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操作。

1、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2、只在场内市场从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在场外市场进行。

3、严格遵循锁定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进行套期保值的原则，只做买入交易、不做卖出交易，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

4、套期保值的数量不超过实际远期订单的需求量，期货持仓量不超过套期保值的现货量的原则。

5、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设立专门的套期保值交易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套期保值业务。

6、公司及子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四、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1、价格波动风险

当期货行情大幅波动时，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的损失。

措施：将套期保值业务与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风

险，制定完备的交易计划，设置合理的止损线，严禁进行以逐利为目的的任何投机交易。

2、资金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按照《期货套期保值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若投资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

措施：将在制定套期保值业务交易方案时做好资金测算，以确保资金充裕，同时，严格控制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规模，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3、内部控制风险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或人为操作失误所造成的风险。

措施：根据《期货套期保值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额度数量、内部审核流程等作出明确规定，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提高管理水平，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各个环节进行有效控制。

4、技术风险

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导致交易指令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

措施：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异常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5、客户违约风险

当原材料价格出现不利的大幅波动时，客户可能违反合同的相关约定，取消产品订单，造成公司损失。

措施：严格在签订产品销售合同或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再执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并且，适时跟踪客户反馈信息，评估客户的信誉和风险。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执行。

六、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防范和化解由于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和平抑价格震荡的能力。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能力。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关于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三日